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498.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14.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40.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25.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5.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1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5	659.26	本年支出合计	53	671.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66.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54.59
总计	28	725.98	总计	56	72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01	481.99	467.99						14.00
			20105	450.32	436.32						14.00
			2010501	412.83	410.83						2.00
			2010502	6.00							6.00
			2010507	6.00							6.00
			2010508	25.49	25.49						
			20199	31.67	31.67						
			2019999	31.67	31.67						
			208	146.10	146.10						
			20805	52.33	52.33						
			2080501	0.12	0.12						
			2080505	52.21	52.21						
			20899	93.76	93.76						
			2089901	93.76	93.76						
			210	25.27	25.27						
			21011	25.27	25.27						
			2101101	10.51	10.51						
			2101102	14.76	14.76						
			221	5.89	5.89						
			22102	5.89	5.89						
			2210203	5.89	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1.39	570.95	10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8.71	441.94	56.7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67.04	435.64	31.40			
2010501			行政运行	432.12	432.12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	2.11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32	1.41	3.91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7.49		27.4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7	6.30	25.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7	6.30	2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0	97.85	43.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1	5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1	52.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9	45.63	43.0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9	45.63	4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7	25.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7	25.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1	10.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6	14.76				
213			农林水支出	0.61		0.6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61		0.61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61		0.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9	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9	5.89				
2210203			购房补贴	5.89	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84.11	484.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0.90	140.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5.27	25.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61	0.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89	5.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645.26	本年支出合计	54	656.79	656.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7.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6.11	6.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17.64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7			
总计	29	662.90	总计	58	662.90	66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7.03	14.12	2.91	467.99	417.13	50.86	484.11	431.25	52.86	0.91		0.9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7.03	14.12	2.91	436.32	410.83	25.49	452.44	424.95	27.49	0.91		0.91	
2010501			行政运行	14.12	14.12		410.83	410.83		424.95	424.95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91		2.91	25.49		25.49	27.49		27.49	0.91		0.9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1.67	6.30	25.37	31.67	6.30	25.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1.67	6.30	25.37	31.67	6.30	2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10	97.97	48.13	140.90	97.85	43.05	5.20	0.12	5.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33	52.33		52.21	52.21		0.12	0.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0.12	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1	52.21		52.21	52.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6	45.63	48.13	88.69	45.63	43.05	5.08		5.0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6	45.63	48.13	88.69	45.63	43.05	5.08		5.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7	25.27		25.27	25.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7	25.27		25.27	25.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1	10.51		10.51	10.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6	14.76		14.76	14.76					
213			农林水支出	0.61		0.61				0.61		0.6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61		0.61				0.61		0.61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61		0.61				0.61		0.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9	5.89		5.89	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9	5.89		5.89	5.89					
2210203			购房补贴				5.89	5.89		5.89	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5.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01	基本工资	132.95	30201	办公费	3.51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02	津贴补贴	108.16	30202	印刷费	0.91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02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0.15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152.05	30205	水费	0.11	30906	大型修缮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21	30206	电费	1.15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11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7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6	30211	差旅费	4.4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0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71	39906	赠与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	30215	会议费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5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1.5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	31012	拆迁补偿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25.38	公用经费合计									3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8表

部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7.46	6.45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90	4.1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90	4.18
3. 公务接待费	7	4.56	2.27
（1）国内接待费	8	—	2.27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2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23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34.89
（一）行政单位	23	—	34.8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备注	25		
<p>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p> <p>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p>			

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						
主管部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86	50.86	50.86	10.0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37	25.37	25.37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数据,全面反映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状况,为制定城乡统筹发展政策和民生改善政策提供可靠依据。			据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2019年元江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如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9845元,同比增长8.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4099元,同比增长10.1%。农村居民收入增幅比城镇居民高1.7个百分点,城乡收入比由上年的2.87:1缩小至2.83:1。按收入来源分,城镇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32692元,比上年增长7.0%,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82.0%;人均经营净收入4848元,增长11.3%,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12.2%;人均财产净收入2377元,增长16.6%,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6.0%;人均转移净收入-72元,增长59.4%。农村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2165元,比上年增长13.9%,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15.4%;人均经营净收入10726元,增长9.1%,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76.1%;人均财产净收入400元,增长13.1%,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2.8%;人均转移净收入808元,增长11.5%,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为5.7%。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70	70	
数量指标					40	40	
完成调查方案规定户数	=	150	户	150	10	10	
辅助调查指导员补贴及调查户补贴对现率	=	100	%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0	10	
撰写统计分析	=	4	篇	4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8	%	8.4	10	1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10	%	10.1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上报报表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统计数据供持续参考使用期限	>=	1年及以上	年	1年及以上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调查户认可度	=	98	%	98	10	10	

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依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市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工作的通知》（玉政发〔2012〕231号），建立城乡一体的住户有、调查体系，调查的目的建立城乡一体的住户调查体系，统一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收支指标，在继续发布原有指标的基础上，增加发布全体居民可支配收入等有关的数据完善住户调查制度，改进住户调查手段，提高住户调查能力和数据质量；更好地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数据，全面反映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状况，为制定城乡统筹发展政策和民生改善政策提供可靠依据。全县共有15个调查点，选聘了15名辅助调查指导员，调查户150户，保证了每个调查点有1名辅助调查指导员
	（二）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市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工作的通知》（玉政发〔2012〕231号），为全面、准确、及时了解各县区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更好的满足县域经济考核、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19年共支出50.86万元，其中培训费1.13万元，15名辅助调查指导员，150户调查户补贴支出49.73万元
	（四）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严格按照《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市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工作的通知》（玉政发〔2012〕231号）和《玉溪市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方案（试行）》、《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住户调查补贴标准通知》（玉政办通〔2017〕95号）、《玉溪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玉溪住户调查电子记账和电子化数据采集工作提升民生调查监测能力的通知》（玉政办函〔2018〕102号）开展工作，各项资料齐全并按时归档。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元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元江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元政办发〔2012〕58号）。通过对县财政2019年度安排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自评指标体系		①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②评价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财政部门制定的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③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三）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组成以局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相关项目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制度和年初编制的绩效目标，结合我局专项支出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	采用核查法核查2019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上级资金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内部控制和项目专项支出情况，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认真做好全县150户调查户报表的收集、审核、编码、录入工作，报表报送率达10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增8.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增10.1%；积极撰写统计分析资料，共撰写统计分析文章4篇、统计信息11篇，公信力不断提高，为党委政府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绩效自评90分，等级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一是因县财政困难，资金不能按时到位；二是部分居民配合程度下降，主要是由于记账户素质参差不齐；三是部分记账户不稳定，因疾病、工作地点、家庭变故等原因造成换户，影响数据衔接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自觉提高资金使用，以最低的投入产出最大的效益为宗旨。绩效自评90分，等级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领导重视，组织有力；积极向上争取资金，保证及时足额发放补贴；加大培训力度，加强入户培训指导。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员补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员补贴						
主管部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13	50.13	48.37	10.00	96.49	9.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p>为了全面掌握我国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经济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基本属性、从业人员、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生产能力、原材料和能源消耗、科技活动情况等。2019年1-4月普查登记,普查数据初审上报,4-12月普查数据检查、审核与验收,数据汇总、质量抽查、数据评估、共享与发布,总结等</p>			<p>元江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并取得阶段性的成绩。全县共选聘了两员299名,其中普查指导员83名,普查员272名,保证了每个普查区有1名普查指导员,平均每个普查小区有2名普查员,人员配备合理,支撑条件保障好。参加省市经济普查培训,对各乡镇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进行了培训。通过普查,全县共完成法人单位上传1853个(含一套表法人单位75个),完成90.61%(关于法人单位没有完成的问题,经核实,主要原因是注册未经营的法人单位有3个,清查底册上重复的法人单位有1个,变为个体的法人单位有1个,因清查时登记错需删除的法人单位有178个,共计183个。新增法人单位134个),增长103.85%;多产业法人所属产业活动单位767家,完成99.48%(多产法人变为单产法人本部消亡4个,属于金融系统普查对象的有2个,新增法人单位15个),增长23.91%。我县个体户抽样共1540户个体,上报1534户(因清查时登记错需删除的个体户有21个,新增个体15个)。</p>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6.65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60	59	
数量指标					30	29	
上级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支出执行率	>	95	%	96.49	10	10	
项目管理制度	=	3	个	3	10	9	
质量指标					30	30	
数据质量达到方案规定的要求	=	100	%	99	10	10	
普查员补贴发放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19	
社会效益指标					20	19	
普查对象知晓率	=	100	%	98	10	9	
项目的可持续性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	
满意度	=	100	%	98	10	9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元江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国家组织的大型国情国力调查，普查的目的，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国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历经3年，按国家普查方案要求，2018年为普查准备阶段，2019年为正式普查审核上报期，2020年普查数据资料开发期。严格按照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开展工作，成立了以分管副县长为组长，政府办、统计局、宣传部、发改局、财政局、工信局主要领导为副组长，其他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印发了元江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及内设工作组织职责分工的通。
	（二）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本项目依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17〕53号）《元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元政发〔2018〕12号）设立，带伤目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市委政府决策；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单位的职责密切相关；3、普查的目的，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国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4、绩效目标经过党律政府充分调查研究、认证和合理测算，实现的可能性较为充分，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19年上级资金拨入50.13万元，支出48.37万元，其中，普查指导员及普查员补贴支出40.68万元，差旅费0.28万元，公务接待费0.5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9万元，培训费4.47万元，会议费0.54万元，办公费0.14万元
	（四）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2018年是组建普查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对二、三产业的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进行“地毯式”清查，形成普查工作底册等工作，共选聘普查指导员及普查员299人，其中普查指导员83名，普查员272名。全县共划分了81个普查区，130个普查小区，并完成了普查小区的电子地图绘制工作。全县安排了200台PAD数据采集终端及相关普查工作物资；普查工作开展以来，制作了元江县宣传挂图300份，自制普查员证件400份，印制了3500份致普查对象一封信等，采购雨伞199把、电筒119支。全县共制作宣传标语116条，宣传栏9幅，发放普查宣传单近30000份，为全县深入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氛围。整理形成了完备的基本单位清查底册，县经普办在清查前，收集了税务、市场监管、编办、民政等部门资料，组织人员对几家部门的资料进行了分析、对比，最终形成了元江县基本单位清查底册。共进行业务培训45期700余人次，确保培训到每位普查员，切实提高普查员业务能力。全县共清查出法人单位2146个，比三经普增长137.1%；产业活动单位776个，比三经普增长46.4%；个体经营户20418个，比三经普增长83.8%。通过普查，全县共完成法人单位上传1853个（含一套表法人单位75个），完成90.61%（关于法人单位没有完成的问题，经核实，主要原因是注册未经营的法人单位有3个，清查底册上重复的法人单位有1个，变为个体的法人单位有1个，因清查时登记错需删除的法人单位有178个，共计183个。新增法人单位134个），增长103.85%；多产业法人所属产业活动单位767家，完成99.48%（多产业法人变为单产业法人本部消亡4个，属于金融系统普查对象的2个，新增法人单位15个），增长23.91%，我县个体户抽样共1540户个体，上报1534户（因清查时登记错需删除的个体户有21个，新增个体15个）。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元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元江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元政办发〔2012〕58号）。通过对县财政2019年度安排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自评指标体系		评价原则、体系和方法。①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②评价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财政部门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③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三）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组成以局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相关项目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制度和年初编制的绩效目标，结合我局专项支出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	采用核查法核查2019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上级资金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和各项目专项支出情况，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
三、评价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			元江县统计局资金为财政全额预算拨款，严格按照上级财政要求专款专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务制度较为健全。财政资金运行平稳、安全、高效。自评分为96.65分，等级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1、普查指导员及普查员难选聘，主要是补贴低，年青的不愿意干，年老的又不会；2工作量大，普查对象有的不配合；3、部门间配合不够。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经济普查是国组织的大型国情国力调查，通过绩效自评，自觉提高资金使用，以最低的投入产出最大的效益为宗指。自评分为96.65分，等级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及时组建班子，领导有力、组织到位、培训到位、宣传到位，任务分解，责任为人、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希望上级多些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及举些尽年来做得好的例子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第四次经济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经济普查数据。完成国民经济核算，协助全市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县国内生产总值；完成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新型业态等行业统计调查；完成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公布、出版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并就主要经济指标进行统计分析监测预警，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2019年元江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170352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同）增长9.6%，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0.8个百分点，位居全市第3位，高于全省（8.1%）1.5个百分点，高于全市（6.8%）2.8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57497万元，增长6.0%；第二产业增加值343318万元，增长14.0%；第三产业增加值569537万元，增长8.3%。三次产业结构为22.0：29.3：48.7，呈“三二一”型。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13.6%、45.7%和40.7%，分别拉动GDP增长1.3、4.4、3.9个百分点。				
得分			100.00	97.00				
自评等级	优		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	自评分	数据来源/说明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92.5	10.00	10.00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100%为满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37/40）100%
管理制度	=	7	个	7	10.00	10.00	元江县统计局内部控制制度	《内控小组》《内控考核评价方案》、《干部选拔任用标准》《内控控制规范》《预算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
预算完成率	=	100	%	93.18	10.00	8.00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58.96	10.00	10.00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0	%	49.55	10.00	10.00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99.72	10.00	9.00	100%以上（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	100	%	按时完成各项调查工作任务	10.00	10.00	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报表制度	按上级工作进度要求完成各项调查工作任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服务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0	10.00	2019年元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019年元江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170352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同）增长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益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	100	%	98	10.00	10.00	统计相关制度	有益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98	10.00	10.00	服务对象受益情况	统计公报数据未受到质疑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元江县统计局属元江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机构规格为正科级。局机关内设国民经济综合核算和县域经济发展统计监测股、办公室（加挂统计执法队）、农村经济统计调查股、工业统计调查股、服务业统计调查股4股1室。下设2个事业单位，即：元江县地方统计调查队和元江县统计局普查中心；派出机构10个[各乡镇（街道）统计站]。各下设单位及派出机构没独立核算，统一由县统计局统一核算，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核定编制数为40人，其中局机关编制11人（行政10人，工勤1人）；元江县地方统计调查队5人（事业编制）；元江县统计局普查中心3人（事业编制）；10个派出机构[各乡镇（街道）统计站]21人（事业编制）。年末实有在职职工37人，其中：行政8人，行政工勤2人，事业27人，行政退休2人。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夯实统计基础工作，规范统计工作流程，提高统计可持续发展能力，元江县统计局基于自身的职能职责对本县实施了城乡一体化、农业农村统计监测、经济普查等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全面提高统计能力、统计数据质量和政府统计公信力，充分发挥统计在国家宏观调控和经济社会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有关规定，经济普查每5年进行一次，标准时点为普查年份的12月31日。经济普查的目的，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国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市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工作的通知》（玉政发〔2012〕231号），为全面、准确、及时了解各县区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更好的满足县域经济考核、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19年决算总收入为659.25万元，比上年减少53.85万元，下降7.5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5.26万元，比上年减少52.83万元，原因是2018年发了部分综合考评奖，2019年未发综合考评奖，事业人员减少1人。其他收入14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主要是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费减少。2019年决算总支出671.4万元，比上年减少50.88万元，下降7.04%；其中财政拨款支出656.79万元，比上年减少41.97万元，原因是2018年发了部分综合考评奖，2019年未发综合考评奖，事业人员减少1人。其他资金支出14.6万元，比上年减少8.93万元，主要是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费减少。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在日常的管理工作之外，元江县统计局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为提高日常工作效益，提高理论学习能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单位工作以制度去规范行为。财务管理制度基本规范。财务管理制度主要从资金使用和管理、财务收支、经费支出、费用报销、日常办公用品管理、差旅费管理和借支款管理进行了制定，部分项目制度制定简要。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元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元江县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元政办发〔2012〕58号）。通过对县财政2019年度安排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自评指标体系		评价原则、体系和方法。①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②评价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财政部门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③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三）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组成以局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相关项目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制度和年初编制的绩效目标，结合我局整体收支和专项支出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		采用核查法核查2019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和各项目专项支出情况，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	
三、评价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			资金支出管理：元江县统计局资金为财政全额预算拨款，严格按照上级财政要求实施资金拨付。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务制度较为健全。财政资金运行平稳、安全、高效。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97分。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1）内控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缺乏专业的内控管理人才，习惯按部就班，缺乏创新意识，工作中在精度和深度上还需下功夫。（2）绩效评价工作是一项系统工作，工作量大，对绩效评价的认识不足，没有系统的评价方法，评价水平不高3）预算执行。由于县财政困难，部分上级配套项目资金不能列入年初预算，影响项目推进。省市统计部门临时性调查项目多，劳务费、差旅费支出较大，基本公用经费虽列入年初列入预算，但财政只下额度，不能按时开账支付，致职工垫付资金大，对工作积极性有一定影响。（4）经费保障。因年底财务决算零余额资金清零，次年预算批复时间较迟影响，年初单位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存在未能及时进行资金支付；受业务性质影响，平时支出较慢，年底支出比重较大，月度支出不平衡。整改情况：（1）高度重视财政预决算支出工作，稳定财务人员队伍，加强人员配备，进一步提高财务工作水平。（2）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预算，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降低财务支出。（3）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制定了一系列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如《元江县统计局内部控制考核评价方案》、《元江县统计局干部选拔任用标准》《元江县统计局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等。通过制定这些制度，使每个干部职工都能按规章制度办事，各司其职做好各项统计调查工作。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本单位按照县财政局要求，制定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资金管理控制运行严格按手册执行，进一步规范我局的财经秩序，做到了资金集中管理、严格审批、统筹安排、公开透明，确保资金安排、使用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运行，杜绝了违法违纪的现象发生，发挥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和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项目工作，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谋；3、加强培训，做好统计人员的统计业务培训，提升统计人员的业务能力；4、要优化服务，努力当好决策参谋，增强主动服务、精品服务、多元服务意识，提高统计服务的时效性、针对性和前瞻性。5、要着力加强服务业统计工作，抓好重点服务业企业培育、达标入统工作，提高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努力提高第三产业的比重，确保通过统计数据真实反映县委、县政府近年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效果；6、继续推进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切实加强全县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工作，规范“四上”企业审批流程，夯实基层统计数据质量基础，为经济增长提供强大的后盾。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建议县财政多来指导，提供一套系统先进的管理方法，并组织培训，发放光盘培训教材学习，以便构建一套适合于我局的绩效评价体系。